

#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的专项说明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由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保荐的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已于2017年3月17日经贵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会”）审核通过，2017年3月20日完成封卷工作。发行人已于2017年7月3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283号）。

国金证券作为发行人聘请的保荐机构，根据《关于加强对通过发审会的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2]15号）、《股票发行审核标准备忘录第5号（新修订）——关于已通过发审会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及封卷工作的操作规程》和《关于再融资公司会后事项相关要求的通知》（发行监管函[2008]257号）的有关规定，现就发行人2017年上半年经营业绩波动的情况说明、会后事项专项说明如下：

#### 一、发行人2017年上半年经营业绩波动的情况说明

##### （一）发行人2017年上半年经营业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1-6月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34,770,193.74	439,415,253.77	95,354,939.97	21.70%
营业成本	297,145,655.73	242,491,501.22	54,654,154.51	22.54%
销售费用	66,494,383.33	59,360,947.17	7,133,436.16	12.02%
管理费用	81,965,942.17	79,456,718.75	2,509,223.42	3.16%
财务费用	5,344,989.72	1,848,068.46	3,496,921.26	189.22%
利润总额	70,292,419.30	56,027,260.48	14,265,158.82	25.46%
净利润	62,297,819.75	49,843,684.86	12,454,134.89	24.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297,819.75	49,843,684.86	12,454,134.89	24.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423,911.23	45,518,634.51	14,905,276.72	32.75%

## （二）公司 2017 年上半年业绩波动的原因

公司 2017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3,47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9,535 万元，增幅 21.7%；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5,465 万元，增幅 22.54%；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29.7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245 万元，增幅 24.99%。

报告期内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通过内生式发展和外延式并购双轮驱动，积极实施“一纵一横一平台”战略部署的结果，逐步从过去以销售简单产品或联动线为主向提供医药装备整体解决方案、制药整厂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和打造医药智慧工厂发展。一方面，公司内部积极进行产品布局，加大了新产品的研发和销售力度，进一步延伸与拓宽产品链，制药用水系统、流体工艺系统、隔离系统、灭菌物流系统、机器人后包装系统及智能仓储系统等新产品已逐步打开市场，本年度订单在持续增加。其中冻干制剂生产整体解决方案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9,648 万元，增幅 95.13%。另一方面，公司 2015 至 2016 年完成的楚天华通、四川医药设计院等企业的收购，在本年度已形成明显的整合优势，并取得了较好的整合效益。子公司报告期内经营状况良好，其中楚天华通医药设备有限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23.76%。

2、公司本年度国际业务宣传及推广力度进一步加强，国际市场得到了进一步拓展，使报告期内出口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28.05%；报告期内出口收入占总收入的比率为 23.23%。

3、公司于 2016 年 8 月份启动“对标华为”，实施内部管理变革。一方面，优化组织架构与流程，使公司经营效率得到了一定的提升；另一方面，注重研发、营销及交付等团队能力的培养与提升，使公司整体销售及交付水平得到了提高。

## （三）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业绩对比情况

2017 年上半年，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业绩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年度同比增长
千山药机 (300216.SZ)	营业收入	447,119,873.61	315,827,049.98	41.57%
	归属于母公司所	25,239,860.42	10,807,300.69	133.54%

	有者的净利润			
东富龙 (300171.SZ)	营业收入	785,992,735.19	726,481,244.50	8.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040,752.28	142,634,134.96	-42.48%
迦南科技 (300412.SZ)	营业收入	153,642,955.16	116,795,123.34	31.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097,549.21	25,492,785.24	-9.40%
楚天科技 (300358.SZ)	营业收入	534,770,193.74	439,415,253.77	21.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297,819.75	49,843,684.86	24.99%

注：数据来源为各上市公司披露的半年度报告。

## 二、会后专项说明

根据贵会《关于加强对通过发审会的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2〕15号）、《股票发行审核标准备忘录第5号（新修订）——关于已通过发审会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及封卷工作的操作规程》的规定，国金证券本着勤勉尽责、诚实信用的原则，对发行人自通过发审会审核之日（2017年3月17日）至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逐项核查并发表意见如下：

1、发行人会计师对发行人2014年、2015年和2016年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国金证券出具的专项说明、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没有影响公司本次创业板非公开发行的情形出现；

3、公司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4、除本核查意见“一、公司2017年上半年经营业绩波动的情况说明”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异常情况，报表项目无其他异常变化，财务状况正常；

5、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置换、股权、债务重组等公司架构变化的情形。

6、公司的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更；

7、公司的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没有出现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人员变化；

8、公司没有发生未履行法定程序的关联交易，且没有发生未在申报文件中

披露的重大关联交易；

9、经办发行人业务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会计师和律师未受到有关部门的处罚，亦未发生更换；

10、公司报告期内未进行盈利预测；

11、公司及其董事长、总裁、主要股东没有发生重大的诉讼、仲裁和股权纠纷，也不存在影响公司发行新股的潜在纠纷；

12、没有发生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和侵害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13、没有发生影响公司持续发展的法律、政策、市场等方面的重大变化；

14、公司的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的独立性没有发生变化；

15、公司主要财产、股权没有出现限制性障碍；

16、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要求的事项；

17、公司不存在其他影响发行上市和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18、公司不存在因媒体质疑报道对本次发行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事项。

综上所述，发行人自通过发审会审核之日起至本专项说明出具之日未发生可能影响公司本次创业板非公开发行及对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应予披露的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的专项说明》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郑玥祥

\_\_\_\_\_  
尹百宽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31日